

附件

# 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 局本级 2024 年度

##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公开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 （1）医政医改工作

统筹全县卫生健康生育系统资源配置与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医政和医疗机构医疗服务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医务人员执业管理工作；承担医疗机构、卫生技术人员、设备和诊疗技术准入管理工作；指导并监督医疗、护理、药事等管理工作；按照职责分工，承担负责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安全保障工作；组织开展医疗机构的质量和评价；承担中（回）医药管理工作；拟订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考评制度；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实施全县医疗机构药品器械“三统一”工作，承担全县医疗机构药品器械统一招标采购工作。

### （2）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免疫规划，指导全县疾病防控体系建设；组织实施重大疾病和公共卫生防控、干预工作；组织实施传染病、地方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精神疾病及与公共卫生相关重大疾病的防治；承担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管理工作；承担县卫生应急信息、指挥决策系统和卫生应急队伍的建设工作；指导、组织实施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的预防控制、监测预警、处置救援、分析评估等卫生应急工

作；指导和组织开展卫生应急培训和演练；组织协调县有关重大活动的卫生应急保障；承担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和食品安全检测；组织开展公共场所、饮用水安全、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落实农村卫生和社区卫生政策、规划，指导并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机构运行评价，收集、分析城乡居民健康状况信息。

### （3）妇幼保健与计划生育工作

落实妇幼卫生健康生育技术服务政策、规划、技术标准和规范；推进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体系建设，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组织开展妇幼保健、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生殖健康、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应用管理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组织实施药具管理工作。

### （4）健康扶贫工作

落实健康扶贫各项保障政策，做好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建档立卡贫困患者的精准识别、精准救治和精准管理。宣传健康扶贫新举措、新成效、新经验，营造全社会参与健康扶贫的良好舆论环境和社会氛围。

### （5）人才培养管理工作

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队伍建设和人事、机构编制，编制管理、职称晋升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卫生计生系统干部队伍教育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并管理卫生健康生育继续医学教育培训基地，做好卫生健康生育专业技术人员进修、外出学习等工作；指导卫生计生科技成果的普及及运用

工作；承担离退休人员的管理和服务；承担卫生计生对外交流合作及援外医疗队派遣的组织协调有关工作。

#### （6）综合治理工作

贯彻执行区、市、县政法部门及有关部门社会治安安排部署，研究制定全县卫生健康系统社会治安、安全生产、普法等工作计划和阶段性工作方案，提出工作措施，并组织实施；抓好卫生健康系统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信访维稳、反邪教、禁毒等工作，贯彻落实平安建设的有关政策规定，组织落实平安建设的工作部署；负责落实信访维稳的工作安排部署，定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协调有关部门落实信访维稳措施，消除不安定因素，积极预防群体性事件和纠纷升级，维护卫生计生领域的社会稳定；负责落实法制建设的有关部署，抓好本系统普法任务落实，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普法工作，并组织实施法；负责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抓好民族团结创建工作，做好民族团结政策宣传等工作；完成局党委及局领导临时交办的工作任务。

#### （7）爱国卫生管理及健康教育工作

承担健康彭阳和健康产业协调推进工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工作；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牵头履约工作；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及社会团体的日常工作，开展农村改水改厕、病媒生物防治等爱国卫生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9 个，包括 18 个二级预算单位。

- 1、彭阳县人民医院
- 2、彭阳县妇幼保健院中心
- 3、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4、彭阳县中医医院
- 5、彭阳县白阳镇卫生院
- 6、彭阳县白阳镇友谊街社区服务中心
- 7、彭阳县白阳镇政府街社区服务中心
- 8、彭阳县红河镇卫生院
- 9、彭阳县新集乡卫生院
- 10、彭阳县古城镇卫生院
- 11、彭阳县交岔乡卫生院
- 12、彭阳县王洼镇卫生院
- 13、彭阳县罗洼乡卫生院
- 14、彭阳县冯庄乡卫生院
- 15、彭阳县孟塬乡卫生院
- 16、彭阳县小岔乡卫生院
- 17、彭阳县草庙乡卫生院
- 18、彭阳县城阳乡卫生院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121,983.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85,835.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7,263.36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82,50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275,873.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92,323.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1,729,946.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5,3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88,309.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24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5	35,705,121.14	<b>本年支出合计</b>	55	35,021,479.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6	0.00	结余分配	56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2,957,753.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7	3,641,395.03
<b>总计</b>	28	38,662,874.25	<b>总计</b>	58	38,662,874.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5,705,121.14	33,429,247.22	0.00	0.00	0.00	0.00	2,275,873.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1,839.55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771,839.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1,839.55	0.00	0.00	0.00	0.00	0.00	771,839.5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1,839.55	0.00	0.00	0.00	0.00	0.00	771,839.5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2,500.00	8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2,500.00	8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82,500.00	8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2,323.87	1,292,32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2,323.87	1,292,32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4.79	3,43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625.24	380,62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312.04	190,31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951.80	717,95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477,584.71	30,973,550.34	0.00	0.00	0.00	0.00	1,504,034.3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859,543.75	5,827,909.38	0.00	0.00	0.00	0.00	1,031,634.37

2100101	行政运行	3,522,343.75	3,518,009.38	0.00	0.00	0.00	0.00	4,334.3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500.00	239,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097,700.00	2,070,400.00	0.00	0.00	0.00	0.00	1,027,300.00
21002	公立医院	4,240,000.00	3,870,000.00	0.00	0.00	0.00	0.00	370,00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240,000.00	3,870,000.00	0.00	0.00	0.00	0.00	370,00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339,952.00	6,339,9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339,952.00	6,339,9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324,020.80	5,324,02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5,000.00	4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50,000.00	3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64,023.71	864,02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59,655.94	1,759,6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05,341.15	2,305,34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111,744.00	9,109,344.00	0.00	0.00	0.00	0.00	2,40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500,000.00	1,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622,844.00	5,622,8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88,900.00	1,986,500.00	0.00	0.00	0.00	0.00	2,4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931.20	223,93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412.11	209,41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19.09	14,51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000.00	6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000.00	6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04,392.96	204,39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4,392.96	204,39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300.00	35,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300.00	35,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300.00	35,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8,309.65	688,309.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8,309.65	688,309.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810.65	340,8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7,499.00	347,4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7,263.36	307,26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307,263.36	307,26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307,263.36	307,263.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5,021,479.22	5,004,622.30	30,016,856.9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835.99	0.00	885,835.99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5,835.99	0.00	835,835.99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5,835.99	0.00	835,835.99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2,500.00	0.00	82,50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2,500.00	0.00	82,50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82,500.00	0.00	82,5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2,323.87	574,372.07	717,951.8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2,323.87	574,372.07	717,951.8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4.79	3,434.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625.24	380,625.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312.04	190,312.0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951.80	0.00	717,951.8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729,946.35	3,741,940.58	27,988,005.77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111,209.38	3,518,009.38	2,593,20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3,518,009.38	3,518,009.38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5,100.00	0.00	265,10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328,100.00	0.00	2,328,10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4,240,000.00	0.00	4,240,00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240,000.00	0.00	4,240,00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339,952.00	0.00	6,339,952.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339,952.00	0.00	6,339,952.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324,020.80	0.00	5,324,020.8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5,000.00	0.00	45,00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50,000.00	0.00	350,00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64,023.71	0.00	864,023.71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59,655.94	0.00	1,759,655.94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05,341.15	0.00	2,305,341.15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109,344.00	0.00	9,109,344.00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500,000.00	0.00	1,500,00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622,844.00	0.00	5,622,844.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86,500.00	0.00	1,986,50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931.20	223,931.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412.11	209,412.1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19.09	14,519.09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000.00	0.00	64,00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000.00	0.00	64,00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04,392.96	0.00	204,392.96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4,392.96	0.00	204,392.96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3,096.01	0.00	113,096.01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3,096.01	0.00	113,096.01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300.00	0.00	35,30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300.00	0.00	35,30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300.00	0.00	35,3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8,309.65	688,309.6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8,309.65	688,309.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810.65	340,810.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7,499.00	347,499.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7,263.36	0.00	307,263.36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307,263.36	0.00	307,263.36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307,263.36	0.00	307,263.3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121,983.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7,263.3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82,500.00	82,50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92,323.87	1,292,323.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973,550.34	30,973,550.3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5,300.00	35,30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8,309.65	688,309.6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307,263.36	0.00	307,263.36	0.00
	<b>27</b>	<b>33,429,247.2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33,429,247.22</b>	<b>33,121,983.86</b>	<b>307,263.36</b>	<b>0.00</b>
	2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29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b>32</b>	<b>33,429,247.22</b>	<b>总计</b>	<b>64</b>	<b>33,429,247.22</b>	<b>33,121,983.86</b>	<b>307,263.36</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3,121,983.86	5,004,622.30	28,117,361.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00	0.00	50,0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00	0.00	50,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0.00	0.00	50,000.00	
205	教育支出		82,500.00	0.00	82,50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2,500.00	0.00	82,50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82,500.00	0.00	82,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2,323.87	574,372.07	717,951.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2,323.87	574,372.07	717,951.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4.79	3,434.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625.24	380,625.2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312.04	190,312.0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951.80	0.00	717,951.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73,550.34	3,741,940.58	27,231,609.7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827,909.38	3,518,009.38	2,309,90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3,518,009.38	3,518,009.38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500.00	0.00	239,50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70,400.00	0.00	2,070,400.00
21002	公立医院	3,870,000.00	0.00	3,870,00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870,000.00	0.00	3,870,00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339,952.00	0.00	6,339,952.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339,952.00	0.00	6,339,952.00
21004	公共卫生	5,324,020.80	0.00	5,324,020.8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5,000.00	0.00	45,00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50,000.00	0.00	350,00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64,023.71	0.00	864,023.7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59,655.94	0.00	1,759,655.9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05,341.15	0.00	2,305,341.1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109,344.00	0.00	9,109,344.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500,000.00	0.00	1,500,00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622,844.00	0.00	5,622,844.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86,500.00	0.00	1,986,5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931.20	223,931.2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412.11	209,412.1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19.09	14,519.09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000.00	0.00	64,00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64,000.00	0.00	64,00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04,392.96	0.00	204,392.96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4,392.96	0.00	204,392.9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300.00	0.00	35,3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5,300.00	0.00	35,3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300.00	0.00	35,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8,309.65	688,309.6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8,309.65	688,309.6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810.65	340,810.6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7,499.00	347,499.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68,357.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75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24,545.00	30201	办公费	2,662.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62,417.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66,745.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5,566.6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0,625.24	30206	电费	1,700.4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0,312.04	30207	邮电费	10,220.0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9,412.1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519.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80.31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3	住房公积金	340,810.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2,591.0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14.7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3,08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1,312.98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34.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9,237.9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05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794,872.30	公用经费合计				209,750.00	
合 计								5,004,62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0.00	307,263.36	307,263.36	0.00	307,263.36	0.00
234			0.00	307,263.36	307,263.36	0.00	307,263.36	0.00
23402			0.00	307,263.36	307,263.36	0.00	307,263.36	0.00
2340299			0.00	307,263.36	307,263.36	0.00	307,263.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 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公开表

公开 10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序号	科目名称	2019 年决算数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较 2023 年增减金额	较 2023 年增 减%	较 2019 年增减金额	较 2019 年增减%
1	公务接待费	982.00	0.00	0.00	0.00	0%	-982.00	-100%
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4	会议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5	培训费	75,051.00	15,000.00	0.00	-15,000.00	-100%	-75,051.00	-100%
6	差旅费	197,917.45	158,139.00	97,095.56	-61,043.44	-38.6%	-100,821.89	-50.94%
合计		273,950.45	173,139.00	97,095.56	-76,043.44	-43.92%	-176,854.89	-64.56%

注：本表数据取自财决 08 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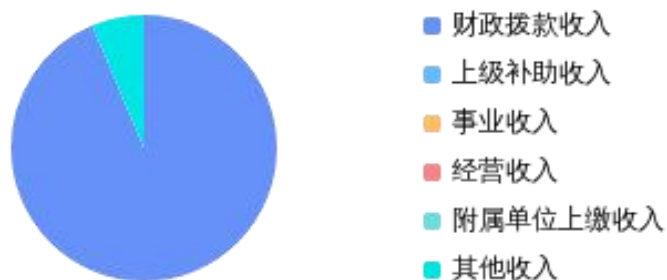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38,662,874.25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151,889.00 元，下降 34.2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疫情防控资金部分，导致公共卫生支出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5,705,121.14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429,247.22 元，占 93.63%；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00%；其他收入 2,275,873.92 元，占 6.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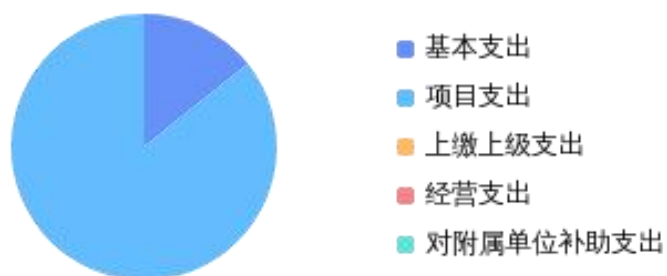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情况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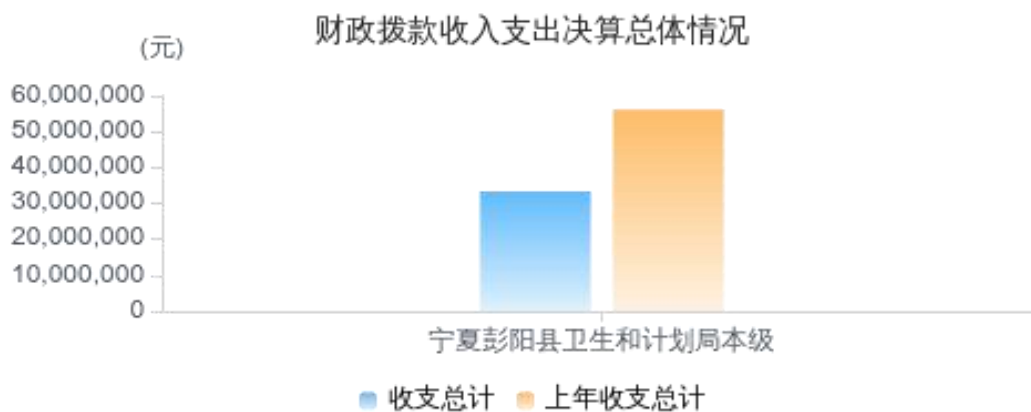
2024年度支出合计35,021,479.22元，其中：基本支出5,004,622.30元，占14.29%；项目支出30,016,856.92元，占85.71%；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0%；经营支出0.00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0%。

支出决算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429,247.22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2,690,920.93元，下降40.43%，主要原因是2024年减少疫情防控资金部分，导致公共卫生支出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121,983.8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7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998,184.29 元，下降 40.9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疫情防控资金部分，导致公共卫生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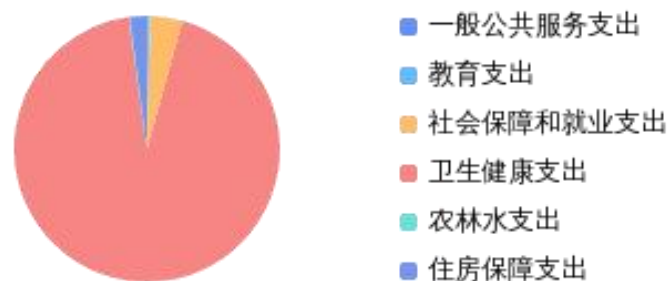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121,983.86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0,000.00 元，占 0.15%；教育（类）支出 82,500.00 元，占 0.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92,323.87 元，占 3.90%；卫生健康（类）支出 30,973,550.34 元，占 93.51%；农林水（类）支出 35,300.00 元，占 0.11%；住房保障（类）支出 688,309.65 元，占 2.0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6,659,700.43 元，支出决算为 33,121,983.8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8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5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政策调整、预算不足、项目需求变化申请财政追加资金。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2,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82,5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乡村医生”基层服务专项计划资金 2024 年 12 月份工资 2025 年 1 月份支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8,780.50 元，支出决算为 3,434.7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6,455.20 元，支出决算为 380,625.2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8,227.60 元，支出决算为 190,312.0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717,951.8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抚恤金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预算不足、项目需求变化申请财政追加资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36,072.15 元，支出决算为 3,518,009.3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39,5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2.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超出部分为支付 2023 年安可电脑欠款。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83,703.00 元，支出决算为 2,070,4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4 年革命老区专项转移支付彭阳县人民医院王洼分院检验室手术室二次生化建设项目资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09,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87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2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第二批）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2,524.00 元，支出决算为 6,339,952.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74.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第二批）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45,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四大基层服务专项计划”人员经费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预算不足、项目需求变化申请财政追加资金。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35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妇幼保健院专项设备购置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预算不足、项目需求变化申请财政追加资金。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43,293,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864,023.7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局机关年初统一预算，支出分解到各医疗机构。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3,604,426.34 元，支出决算为 1,759,655.9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减少疫情防控资金部分，导致公共卫生支出减少。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91,8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305,341.1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偿还 2023 年疫情防控资金欠款。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50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5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服务人数无变化。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

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4,932,580.00 元，支出决算为 5,622,844.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服务人群养老基数增加。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86,5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986,5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服务人数无变化。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6,360.12 元，支出决算为 209,412.1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2.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入人员 11 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0,696.13 元，支出决算为 14,519.0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调整。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4,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64,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按年初预算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1,04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4,392.9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拨入基层医疗机构进行支付。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41,709.19 元，支出决算

为 1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拨入基层医疗机构进行支付。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35,3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政策调整、预算不足、项目需求变化申请财政追加资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8,266.20 元，支出决算为 340,810.6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入人员 11 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53,6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47,499.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基数发生变化。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04,622.30 元，其中：

**人员经费**4,794,872.30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209,750.0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07,263.36元，本年支出307,263.36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307,263.36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末政府性基金支出，2024年发生政府性基金支出，政策调整、财政2024年追加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抗疫相关支出（款）其他抗疫相关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307,263.3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政策调整、预算不足、项目需求变化申请财政追加资金。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较2019年度减少982.00元，下降100.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23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较2019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19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23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行政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19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19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行政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00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主要用于行政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23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较2019年度减少982.00元，下降100.0%，决算数较2019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六项”费用支出决算合计97,095.56元，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减少76,043.44元，下降43.92%，决算数较2023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外出人员培训。较2019年度减少176,854.89元，下降64.56%，决算数较2019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外出人员培训。“三公”经费在此处不再说明。其中：

会议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23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较2019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19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培训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减少外出人员培训。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减少15,000.00元，下降100.0%，决算数较2023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外出人员培训。较2019年度减少75,051.00元，下降100.0%，决算数较2019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外出人员培训。

差旅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97,095.56元，完

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减少 61,043.44 元，下降 38.60%，决算数较 2023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较 2019 年度减少 100,821.89 元，下降 50.94%，决算数较 2019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事业单位为单位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9,750.00 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23,013.27 元，下降 36.9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82,433.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982,433.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884,546.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6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64,910.00 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3.2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8.6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一) 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宁夏彭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组织对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3 个，包含一级项目 1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6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请各部门对具体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说明）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资金支出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资金用途，按时按期完成。（附《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含事业单位收到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经费资金）。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5.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反映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8. 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9.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反映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对企业补助支出。

10. 对企业补助：反映政府对各类企业的补助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11.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各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三、“三公”经费科目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4.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 第五部分 附件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补助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3	35.3	35.3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3	35.3	35.3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党建引领: 发展党员, 组织党建活动; 推动村两委班子建设情况(如培训、制度完善等)。 2. 乡村振兴: 产业发展: 引进/培育项目, 带动增收; 基础设施: 完成道路、水电等项目; 防返贫监测: 排查, 落实帮扶措施。 3. 基层治理: 化解矛盾纠纷, 推动村规民约修订(是/否); 组织政策宣讲, 惠及。 4. 其他专项任务: 防汛抗旱等应急工作完成情况。			1. 党建引领: 发展党员 3 名, 组织党建活动 5 次; 推动村两委班子建设情况(培训 3 期、制度完善)。 2. 乡村振兴: 产业发展: 引进/培育项目 1 个, 带动增收 3500 元/户; 基础设施: 完成道路、水电等项目 1 个; 防返贫监测: 排查 350 户, 落实帮扶措施 40 条。 3. 基层治理: 化解矛盾纠纷 30 起, 推动村规民约修订; 组织政策宣讲 45 场次, 惠及 450 人次。 4. 其他专项任务: 防汛抗旱等应急工作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发展党员	5	3	10	8	无
			指标 2: 组织党建活动	8 次	5 次	10	10	无
			指标 3: 化解矛盾纠纷	40 起	30 起	5	5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 发展党员率	≥80%	0.9669	5	5	无
			指标 2: 组织党建活动率	≥4%	4.92%	5	5	无
			指标 3: 化解矛盾纠纷工作任务完成率	1	1	5	5	无
	时效指标	指标 2: 项目完成时限	1 年	2024 年底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补助	17.65 万元/人	17.65 万元/人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防汛抗旱等应急工作完成情况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严重精神障碍疾病患者及家属生活质量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无	
		指标 2: 人群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知晓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群众及家属满意度	≥85%	≥85%	10	10	无	
总分						100	98	无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共安排 20 万元,主要用于打印部材料印刷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办公设备更新购置等日常费用支出,能够提高地方综合竞争力 and 兴商、亲商、赢商能力,使企业受益群众满意度争取达到 99%。				目标完成情况:主要完成打印部材料印刷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办公设备更新购置等日常费用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差旅 30 人次		30 人次	1	10	10	无	
			指标 2: 车辆租赁		≤22 次	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 服务事项覆盖率		≥95%	≥95%	10	10	无	
			指标 2: 服务方式完备度		≥85%	0.9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投入金额		50 万	50 万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解决生活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0	10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升家庭医生工作积极性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无	
			指标 2: 区域重点人群健康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无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区域重点人群健康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重点人群服务满意度		≥90%	0.92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无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奖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	0.98	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	5	10	0.99	10		
	地方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年终结转）	0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是否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资金分配科学。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按照文件相关要求要求进行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各层级的资金下达时间是否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资金下达及时。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无		
		拨付合规性	各层级资金的拨付的额度是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政资金的拨付是否始终处于财政预算一体化管控范围内。	资金拨付合规。县级资金拨付额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无		
		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的过程中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规范。符合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的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无		
		执行准确性	资金支出的财权与事权是否相匹配，资金的支出对象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资金支出准确。财权事权相匹配，资金支出对象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是否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	预算绩效管理达标。通过 2024 年度基层服务专项计划资金，由相关医疗卫生机构对 15 名基层专项人员进行督导管理，并按照规定缴纳各项社保资金。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项目资金执行进度是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支出责任履行达标。项目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宣传租车。		完成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宣传租车。					
绩效指标（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印机、复印件耗材更换维修	40 次	1	10	10	
		质量指标	提升健康水平	加强	加强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 年	1 年	10	10	
成本指标	2023 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奖金		5 万元	1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身体素质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	健康发展	健康发展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	1	1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3

## 中央转移支付彭阳县（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	45000	10	1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5000	45000	—	1	—		
	地方资金	0	—	—	1	—		
	其他资金	0	0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县实际相适应。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县级资金拨付额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政资金拨付始终处于财政预算一体化管控范围内。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符合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约定的用途，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无			
	执行准确性	资金支出准确。财权事权相匹配，资金支出对象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达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达标。项目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开展基层专业人员、专业骨干、后备人才传染病监测预警规划化培训，提升全区监测预警能力。 目标 2：改善地市级及县级卫生监督机构执法条件，提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按照《卫生监督机构装备标准（2011 版）》配置卫生监督机构现场快速检测设备、执法设备等，满足现代科学执法工作需求。			目标完成情况： 1.进一步强化监测预警和分析研判，提高监测数据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加强分析研判能力水平。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形成应急响应处置结果与信息反馈工作闭环；促进医防协同，有序推进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间信息互联互通与共享；参加自治区、固原市举办的传染病应急处置培训、基层专业人员、专业骨干传染病监测预警规范化培训等。 2.改善县级卫生监督机构执法条件，提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按照《卫生监督机构装备标准（2011 版）》配置卫生监督机构现场快速检测设备、执法设备等，满足现代科学执法工作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监测预警基层专业人员培训人数	10	10	10	10	无
			监测预警专业骨干培训人数	2	2	10	10	无
			县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执法装备购置完成率	≥90%	≥90%	5	5	无
			技术升级和业务保障能力升级	逐步升级	逐步升级	5	5	无
	成本指标	监测预警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项目总额	2 万	2 万	5	5	无	
		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项目总额	45 万	45 万	5	5	无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监督能力	逐步增强	逐步增强	10	10	无
			基层传染病监测预警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卫生监督工作效率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测预警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无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无请填写无。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中央转移支付彭阳县（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自治区疾控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疾控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518	15.55116	10	0.9415	9.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518	5.55116	—	0.8517	—	
		地方资金	0	0	—	—	—	
		其他资金（年终结转）	10	10	—	1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按照各医疗卫生单位需求及本年度区市文件相关要求分配，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本单位实际相适应。					—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县级资金拨付额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政资金拨付始终处于财政预算一体化管控范围内。					—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符合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的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执行准确性		资金支出准确。财权事权相匹配，资金支出对象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达标。通过 2024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考核和年终考核，对各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控工作评价，由相关医疗卫生机构对基层单位工作进行督导，针对考核及督导中存在的问题责令整改。					—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达标。项目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持续为 0-6 岁适龄儿童提供常规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不低于 90%。</p> <p>目标 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全区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p> <p>目标 3：查治包虫病病人，开展包虫病传染源管理，控制包虫病等重点寄生虫病的流行。</p> <p>目标 4：开展病毒性传染病监测、新冠病毒抗体血清流行病学调查；开展人禽流感、SARS 等传染病、疟疾及其寄生虫病、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食源性疾病监测，着力提升监测能力。</p> <p>目标 5：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死因监测、肿瘤随访登记等慢性病监测网络，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p> <p>目标 6：继续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覆盖 3 个乡镇/街道，6 个村/居委会共调查入户 240 户。</p> <p>目标 7：开展辖区调查员培训，部署安排辖区监测工作，完成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质控及复核任务。</p> <p>目标 8：开展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监测，着力提升监测能力。</p> <p>目标 9：为孕产妇及所生儿童开展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咨询检测。全区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分别达到 95% 以上，提高孕早期检测比例。</p> <p>目标 10：完成妇幼卫生相关数据监测。</p>		<p>一是持续为 0-6 岁适龄儿童提供常规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高于 90%。二是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2024 年全县艾滋病患者共计 25 人，全县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三是查治包虫病病人，开展包虫病传染源管理，控制包虫病等重点寄生虫病的流行。四是开展病毒性传染病监测、新冠病毒抗体血清流行病学调查；开展人禽流感、SARS 等传染病、疟疾及其寄生虫病、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食源性疾病监测，着力提升监测能力。五是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死因监测、肿瘤随访登记等慢性病监测网络，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六是继续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覆盖 3 个乡镇/街道，6 个村/居委会共调查入户 240 户。七是开展辖区调查员培训 1 次，部署安排辖区监测工作，完成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质控及复核任务。八是开展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监测，着力提升监测能力。九是为孕产妇及所生儿童开展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咨询检测。全县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达到 99.91%；同时提高孕早期检测比例，孕早期艾滋病、梅毒、乙肝检测率达到 86.38%。十是完成妇幼卫生相关数据监测。</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	≥90%	1	1.5	1.5	—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乙肝检测率	≥95%	99.91	1.5	1.5	—
			孕早期艾滋病、梅毒、乙肝检测率	≥70%	86.38	1.5	1.5	—
			肺结核患者治疗任务完成率	≥85%	0.99	1.5	1.5	—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任务完成率	1	1	1.5	1.5	—
			举办辖区食源性疾病诊疗机构技术培训班	1 期	1 期	1.5	1.5	—
			完成食源性疾病预防任务	1	1	1.5	1.5	—
			按要求完成农村学生营养状况监测项目分析报告	1	1	1.5	1.5	—
			开展辖区调查员培训	1 次	1 次	1	1	—
			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入户数量	240 户	240 户	1	1	—
	窝沟封闭	≥3000	3014 颗	1.5	1.5	—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9	1.5	1.5	—	
		犬驱虫(包括野外驱虫)完成率	≥85%	1	1.5	1.5	—	
		包虫病人主动筛查任务完成率	≥90%	1	1.5	1.5	—	
饮用水和环境卫生监测完成率		≥95%	饮用水 100%	1.5	1.5	—		
麻风病按规定随访到位率		≥90%	1	1.5	1.5	—		
艾滋病高危人群（暗娼、男性同性性行为人群）检测	1	1	1.5	1.5	—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90%	96% (2023年数据)	1.5	1.5	—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90%	1	1.5	1.5	—	
		污染物和有害因素的监测样品数的完成率	≥90%	≥90%	1.5	1.5	—	
		心血管疾病高危人群规范管理率	≥95%	1.0533	1.5	1.5	—	
		心血管疾病高危人群长期随访管理率	≥80%	1.0272	1.5	1.5	—	
		居民死亡率	≥5%	0.0653	1.5	1.5	—	
		死因监测身份证填写完整率、审核率、死因编码准确	≥85%	0.9684	1.5	1.5	—	
		心脑血管事件监测审核及时率	≥95%	非监测点	1.5	1.5	—	
		艾滋病母婴传播率	<2%	0	1.5	1.5	—	
		先天梅毒发病率	≤50/10万活产	0	1.5	1.5	—	
		乙肝母婴传播率	≤1%	0	1.5	1.5	—	
		居民健康素养调查质控	1轮	1轮	1	1	—	
		居民健康素养调查复核	30户	30户	1	1	—	
		居民健康素养调查完成时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	1	—	
		居民健康素养监测调查入户应答率	≥85%	1	1.5	1.5	—	
		窝沟封闭留存率	≥85%	0.85	1.5	1.5	—	
	时效指标	妇幼健康监测区县层面网络数据上报及时率	≥90%	0.9	1.5	1.5	—	
	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233.19万元	233.19万元	1.5	1.5	—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中长期	中长期低流行	30	30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网络实验室培训满意度	≥90%	0.9	5	5	—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对象满意度	≥80%	0.9875	5	5	—
			总分		100	99.4	—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3

## 自治区转移支付彭阳县（2023 年健康宁夏建设考核以奖代补）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 年健康宁夏建设考核以奖代补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	1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0	—	—	—	
	地方资金		40	40	—	1	—	
其他资金		0	0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在自治区党委、政府坚强领导下，全区各地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宁夏建设考核办法的通知》（宁政办发〔2019〕62 号）和《2022 年度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方案》（宁党厅字〔2022〕32 号），以健康水平提升行动为统领，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健康宁夏建设，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进一步提升全区人民健康水平，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健康保障。根据考核结果，设立 2023 年度健康宁夏建设考核一等奖 4 个，分别给予以奖代补资金 60 万元；设立 2023 年度健康宁夏建设考核二等奖 9 个，分别给予以奖代补资金 40 万元。			在自治区党委、政府坚强领导下，彭阳县认真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宁夏建设考核办法的通知》（宁政办发〔2019〕62 号）和《2022 年度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方案》（宁党厅字〔2022〕32 号），以健康水平提升行动为统领，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健康宁夏建设，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进一步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健康保障。获得 2023 年度健康宁夏建设考核二等奖，以奖代补资金 4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二等奖	二等奖	二等奖	10	10	—
		质量指标	婴儿死亡率	2.59‰	1.79‰	10	10	—
			人均预期寿命	76.90 岁	77.61 岁	10	10	—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3.05 m <sup>2</sup>	4.18 m <sup>2</sup>	10	10	—
	成本指标	以奖代补资金	二等奖 40 万元	二等奖 40 万元	10	10	—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0.2613	0.2949	10	10	—
生态效益指标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0.842	0.932	10	10	—	
		对生活垃圾进行处理的行政村比例	95.0%以上	1	10	10	—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健康服务满意度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	
总分						100	100	—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自治区转移支付彭阳县（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3469			10	0.6938	6.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0			—	—	—
		地方资金	5000	3469			—	0.6938	—
		其他资金	0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管理指导，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技术培训、绩效评价和群众满意度调查，提升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开展。			加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管理指导，2024 年度开展 2 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技术专题培训，1 期慢阻肺项目管理培训，共计培训 365 人次；开展 2024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终绩效评价并进行群众满意度调查；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覆盖人群逐步扩大，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逐步提高，推进彭阳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6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覆盖项目承担机构的比例	1	1	10	10	—	
			指标 2: 接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人次	≥184 人	365 人次	10	10	—	
		质量指标	指标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内容覆盖慢阻肺患者管理内容	1	1	10	10	—	
			指标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覆盖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比例	1	1	10	10	—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绩效评价及培训工作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底前	2024 年 12 月底	10	10	—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投入量	13.4 万元	13.4 万元	10	10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覆盖人群	逐步扩大	逐步扩大	15	15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		
总分						100	96.9	—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津贴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1.04	71.04	71.04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04	71.04	71.04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津贴发放,进一步保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监护责任的有效执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因监护不到位导致的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实施的目标是:1.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80%,报告患病率≥4‰,应急处置工作任务完成率100%。2.三级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4800元的看护管理补贴(每位患者2位监护人,每位监护人每年2400元)。			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发放监护津贴,进一步保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监护责任的有效执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因监护不到位导致的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目标完成情况:1.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96.69%,报告患病率4.92‰,应急处置工作任务完成率100%。2.为全县评估为三级及以上且全年未发生肇事肇祸案(事)件的157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307名监护人发放2023年度监护管理补贴资金(每位患者2位监护人,每位监护人每年2400元),总额71.0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三级及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享有监护津贴	135人(2023年)	157人(2023年)	5	5	无
			指标2:举办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队伍培训	1次	1次	5	5	无
			指标3:每个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需有监护人	2名	2名	5	5	无
		质量指标	指标1: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0.9669	5	5	无
			指标2: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	≥4‰	4.92‰	5	5	无
			指标3:应急处置工作任务完成率	1	1	5	5	无
	时效指标	指标1: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领取药物	每季度1次	一年2次	5	3	因项目资金有限,2024年度仅能保障一年2次药品发放(药品来源于固原市精神卫生中心和县残联)。	
		指标2:开展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科普宣传	每年1次	1次	5	5	无	
	成本指标	指标1:每位三级及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享有监护津贴	4800元/人	4800元/人	5	5	无	
		指标2:精神卫生日等宣传活动印发宣传材料及宣传物品经费	≤6万	≤6万	5	5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精防医生不断加强识别患者、随访管理、应急处置、家属护理及健康教育等管理治疗工作和专业知识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5	5	无
指标2:保证随访管理次数的基础上提升随访质量和随访面访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严重精神障碍疾病患者及家属生活质量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人群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知晓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无	
		指标1:严重精神障碍疾病患者及家属满意度	≥85%	≥85%	10	10	无	
总分						100	98	无

注意事项: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	22	22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	22	22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提高区域重点人群健康生活水平; 2.增加家庭医生村医服务经费待遇。			目标完成情况: 1.2024 年度, 彭阳县县域重点人群健康生活水平有所提升; 2.家庭医生服务经费待遇有所提升, 村医服务经费工资收入为 3.984 元/人, 家庭医生工作积极性有所增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家医签约服务工作	8.8 万人	12.07	10	10	无
			指标 2: 增加村医服务经费工资收入	签约服务 1 人 /10 元	3.984 元/人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 解决区域重点人群就医方便性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0	10	无
			指标 2: 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	≥85%	0.9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投入金额	22 万	22 万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解决村医生活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0	10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升家庭医生工作积极性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无
			指标 2: 区域重点人群健康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无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区域重点人群健康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被签约重点人群服务满意度	≥90%	0.92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无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面健康、健康彭阳、爱卫记健康促进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36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	36	36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健康彭阳建设,主要目标是健康政策体系基本建立,全民健康水平稳步提高,健康生活方式加快推广,重大慢性病发病上升趋势得到有效截止,重点传染病、严重精神障碍,地方病、职业病得到有效防控,致残和死亡风险逐渐降低,重点人群健康状况显著改善。			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度,通过健康彭阳建设,健康政策体系基本建立,全民健康水平稳步提高,健康生活方式加快推广,重大慢性病发病上升趋势得到有效截止,重点传染病、严重精神障碍,地方病、职业病得到有效防控,致残和死亡风险逐渐降低,重点人群健康状况显著改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健康彭阳建设	提高	提高	15	15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 健康彭阳建设	加强	加强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限	1 年	1 年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指标 1: 健康彭阳建设	36 万	36 万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高身体素质	提高	提高	10	10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优化医疗服务	优化	优化	10	10	无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	健康发展	健康发展	10	10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0.98	0.989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无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4	11.44	11.44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4	11.44	11.44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居民建档率≥90%，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0%；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9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0%，老年人健康管理率≥70%，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率≥60%，肺结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90%，老年人、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50%等。			目标完成情况: 2024 年度,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为 99.2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为 93.95%;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为 98.9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为 96.99%,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为 100.75%;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为 85.41%,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为 87.67%;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为 1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96.69%;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为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为 86%。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居民建档率≥90%	≥90%	0.992	4	4	无
			指标 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0%	≥90%	0.9395	4	4	无
			指标 3: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90%	≥90%	0.9895	4	4	无
			指标 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0%	≥90%	0.9699	4	4	无
			指标 5: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70%	≥70%	1.0075	4	4	无
			指标 6: 高血压规范管理率≥60%	≥60%	0.8541	4	4	无
			指标 7: 糖尿病规范管理率≥60%	≥60%	0.8767	4	4	无
			指标 8: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0%	≥90%	1	4	4	无
			指标 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90%	≥90%	0.9669	4	4	无
			指标 1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50%	≥50%	0.8	4	4	无
			指标 11: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50%	≥50%	0.86	4	4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 重点人群健康管理逐步规范, 群众健康素养、获得感和满意度逐年提高。	加强	加强	2	2	无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限	1 年	1 年	2	2	无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投入金额	11.44 万元	11.44 万元	2	2	无
效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高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优化医疗服务	优化	优化	10	10	无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	健康发展	健康发展	10	10	无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0.98	0.989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	无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自治区转移支付区域（育儿补贴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育儿补贴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3.52	293.52	10	1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150	150						
其他资金	143.52	143.52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分配	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育儿补贴金发放实施方案(试行)》规定的发放对象和申报程序审核发放。						
	下达及时性	及时下达	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育儿补贴金发放实施方案(试行)》规定的时限要求下发任务。						
	拨付合规性	合规拨付	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育儿补贴金发放实施方案(试行)》规定支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严格按照预算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准确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预算	将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及时下达任务，开展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足额安排资金	严格按照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育儿补贴金，每年惠及所有生育二孩家庭，减轻群众养育负担，维持和提振生育水平，群众生育意愿持续提升。		通过发放育儿补贴金减轻群众养育负担，持续提升群众生育意愿。						
绩效指标（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指标 1：领取二孩一次性育儿补贴金人数	615 人	615 人	6	6		
			指标 2：领取三孩一次性育儿补贴金人数	222 人	222 人	6	6		
			指标 3：按月发放育儿补贴金人数	399 人	399 人	6	6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育儿补贴金发放准确率	1	1	5	5	
			时效指标	育儿补贴金及时发放到位	申报审核通过	及时发放到位	6	6	
	成本指标		指标 1：生育第二个孩子的发放一次性育儿补贴金	2000 元/孩	123 万元	7	7		
			指标 2：生育第三个孩子的发放一次性育儿补贴金	4000 元/孩	88.8 万元	7	7		
指标 3：按政策生育第三个孩子的，从出生当月起，每月发放的育儿补贴金，直至孩 3 周岁。			200 元/孩/月	81.72 万元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养育负担	逐步减轻	逐步减轻群众生育养育负担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生育意愿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群众生育意愿，出生人口逐年上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育儿补贴金制度的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育儿补贴金						
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3.52	293.52	293.52	293.52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50	150	—		—
	上年结转资金	143.52	143.52	143.52	143.52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育儿补贴金,每年惠及所有生育二孩家庭,减轻群众养育负担,维持和提振生育水平,群众生育意愿持续提升。				通过发放育儿补贴金减轻群众养育负担,持续提升群众生育意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领取二孩一次性育儿补贴金人数	615 人	615 人	6	6	
			指标 2: 领取三孩一次性育儿补贴金人数	222 人	222 人	6	6	
			指标 3: 按月发放育儿补贴金人数	399 人	399 人	6	6	
		质量指标	育儿补贴金发放准确率	1	1	5	5	
		时效指标	育儿补贴金及时发放到位	申报审核通过	及时发放到位	6	6	
		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育第二个孩子的发放一次性育儿补贴金	2000 元/孩	123 万元	7	7	
	指标 2: 生育第三个孩子的发放一次性育儿补贴金		4000 元/孩	88.8 万元	7	7		
	指标 3: 按政策生育第三个孩子的,从出生当月起,每月发放的育儿补贴金,直至孩 3 周岁。		200 元/孩/月	81.72 万元	7	7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养育负担	逐步减轻	逐步减轻群众 生育养育负担	15	1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群众生育意愿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群众 生育意愿,出生 人口逐年上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居民对育儿补贴金制度的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 分						90	9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独生子女保健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服务卫生项目--独生子女保健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9	6.49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192	5.192			100		
	自治区财政资金	1.298	1.298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分配	严格按照《独生子女保健费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及时分解下达	严格按照《独生子女保健费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合规拨付	严格按照《独生子女保健费管理办法》规定支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严格按照预算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准确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细化预算	将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及时分解下达，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足额安排资金	严格按照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申报符合领取独生子女保健费对象 148 户 231 人 6.49 万元，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让计划生育家庭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优先享受改革发展成果，提升计划生育家庭优越感，增强计划生育家庭自我发展能力。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2024 年符合领取独生子女保健费对 148 户 231 人 6.49 万元已及时足额兑现到位，使计划生育家庭生活逐步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领取独生子女保健费人数	231	231	8	8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	1	8	8	
		质量指标	保健费及时完整发放	1	1	8	8	
			保健费发放标准符合政策规定	区、市有关规定	严格按照《独生子女保健费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8	8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	12 月底	12 月底	6	6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标准	25 元/人/月	25 元/人/月	6	6	
	独生子女保健费		6.49	6.49	6	6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经济收入	增加收入，提高家庭经济发展水平	持续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计划生育家庭优越感	增强政府公信力，体现党和政府对计划入到家庭的关怀，提高人民幸福感。	持续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	落实扶助政策，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	合法权益得到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	持续提高	10	1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此表用于附件1清单中所列项目自评，注意新增了“资金管理情况”。

## 附件 3

## 转移支付区域（“向日葵亲子小屋”）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生育关怀服务项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5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5	3.5	10	100	10		
	地方资金	1.5	1.5	10	100	1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县二幼“向日葵亲子小屋”一个，茹河托育公司、古城中心幼儿园“快乐悦阅号图书角”各一个。	3个	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群众育儿知识知晓率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底	1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生育关怀服务项目资金	5万元	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县二幼“向日葵亲子小屋”一个，茹河托育公司、古城中心幼儿园“快乐悦阅号图书角”各一个。	1+2	1+2	10	10	
			建设县二幼“向日葵亲子小屋”一个，茹河托育公司、古城中心幼儿园“快乐悦阅号图书角”各一个。	1+2	1+2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定期向婴幼儿和家长开放	每周≥3次	每周≥3次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育意愿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老龄、医养结合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	6.4	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	6.4	6.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老年人健康素养水平有所提高,65-74岁老年人失能发生率有所下降,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化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65%以上;65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75%以上,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的比例达到60%以上,综合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			老年人健康素养水平有所提高,65-74岁老年人失能发生率有所下降,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化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65%以上;65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7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60岁以上老年人	2.6万人	2.6万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健康状况	指标1: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化健康管理服务率	65%以上	10	10	
			指标2:心理状况	指标2:65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以上	10	10	
			指标3:社交能力	指标3:综合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中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占比	85%以上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2024年12月底	1	1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6.4万元	6.4	6.4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进一步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	在所提高	1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全县生育友善环境逐步建立。	逐渐建立	建立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生育意愿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0.9	≥90%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老年人健康素养水平有所提高,65-74岁老年人失能发生率有所下降,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化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65%以上;65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75%以上,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的比例达到60%以上,综合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中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占比达到80%,二级及以上中医院必须全部设立康复科。			老年人健康素养水平有所提高,65-74岁老年人失能发生率有所下降,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化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65%以上;65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75%以上,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的比例达到60%以上,综合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中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占比达到80%,二级及以上中医院必须全部设立康复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服务全县人口	24万	24万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建立计生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	建立	建立	10	10		
			指标2:计划生育政策知识知晓率	0.9	0.9	10	10		
			指标3:项目资金准确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2024年12月底	1	1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计划生育工作经费	4	4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增加计划生育家庭人员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提升计划生育家庭人员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0.9	≥90%	20	2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4.398	334.398	322.148	10	0.995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4.398	334.398	322.148	—	0.99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实施西部地区“少生快富”工程,改善计划生育家庭生活状况,引导和帮助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生产。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让计划生育家庭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优先享受改革发展成果,提升计划生育家庭优越感,增强计划生育家庭自我发展能力			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501 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23 人;自治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2613 人;2023 年老年人护理补贴 19 人;一次性抚慰金 1 人;其他家庭扶助 10 人,提前享受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2 人,项目资金都已兑现到户到人,使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507	501	4	3.95	6 人死亡,0.72 万元未发放。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人数		23	23	4	4		
		特别扶助-其他		10	10	4	4		
		自治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2622	2613	4	3.98	2 人死亡,2 人离婚,5 人子女数增加。1.08 万元未发放。	
		自治区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户数		0	0	4	4		
		提前享受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人数		0	0	4	4		
		抚慰金人数		1	1	4	4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护理补助人数		20	19	4	3.8	1 人子女康复,0.45 万元未发放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	1	4	4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	1	4	4	
	成本指标	1.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项目(年满 60 周岁,按照 1200 元/人/年补助(国家标准 960 元/人/年),中央按国家标准 80%承担(因 2023 年中央资金不足,暂按 76.2%补助),其余由自治区承担。		60.84	60.12	5	4.94	6 人死亡,0.72 万元未发放。	
		2.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项目(49 周岁以上的),对伤残家庭按 600 元/人/月补助,国家标准 460 元/人/月;对死亡家庭按 800 元/人/月补助,国家标准 590 元/人/月,中央按国家标准 80%承担,其余由自治区承担。		20.88	20.88	5	5		
		3.国家其他家庭扶助补助资金(手术并发症)其中:一级 520 元/人/月;二级 390 元/人/月;三级 260 元/人/月,中央按国家标准 80%承担,其余由自治区承担。		5.15	5.15	5	5		
		4.自治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60 岁以下),自治区按照 1200 元/人/年补助。		314.64	313.56	5	4.98	2 人死亡,2 人离婚,5 人子女数增加。1.08 万元未发放。	
		5.自治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提前奖励扶助,对伤残家庭按 600 元/人/月补助,对死亡家庭按 800 元/人/月补助。		1.44	1.44	5	5		
6.老年护理补贴项目,按 4500 元/人/年补助。		9	8.55	5	4.75				
7.抚慰金每户补助 2 万元(夫妻 1 人 1 万元,丧偶家庭 1 人 2 万元)。		2	2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资金(万元)		413.95	411.7	5	4.97	因死亡、婚变等原因,资金未发放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数量		3185	3169	4	3.9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能力		1	1	3	3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受助奖扶对象满意度	1	1	3	3	
		指标 2:					
<b>总 分</b>					<b>100分</b>	<b>99.29分</b>	

备注：此表用于附件 2 清单中所列项目自评。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保健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70	17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两保资金,每年惠及所有生育二三孩家庭,减轻群众养育负担,维持和提振生育水平,群众生育意愿持续提升。			通过发放两保资金减轻群众养育负担,持续提升群众生育意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领取养老保险资金人数	2155 人	2155 人	10	10		
			指标 1: 领取医疗保险资金人数	3622 人	3622 人	10	10		
		质量指标	两保资金发放准确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两保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申报审核通过	及时发放到位	10	10		
		成本指标	2024 年养老保险最低标准为每人 200 元,其中市级财政承担 20%,也就 20 元,县级财政承担 80%,也就是 80 元。	2155 人	2155 人	10	10		
	2024 年医疗保险最低标准为每人 380 元,其中市级财政承担 20%,也就 76 元,县级财政承担 80%,也就是 304 元。		3622 人	3622 人	8	8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养育负担	逐步减轻	逐步减轻群众 医疗保险负担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群众意愿	持续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15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两保资金制度的满意度	≥80%	≥80%	12	12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白阳镇周沟村方登文奖励扶助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白阳镇周沟村方登文奖励扶助金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664	2.0664	2.0664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664	2.0664	2.0664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实施西部地区“少生快富”工程，改善计划生育家庭生产生活状况，引导和帮助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生产。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让计划生育家庭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优先享受改革发展成果，提升计划生育家庭优越感，增强计划生育家庭自我发展能力</p>			<p>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501 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23 人；自治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2613 人；2023 年老年人护理补贴 19 人；一次性抚慰金 1 人；其他家庭扶助 10 人，提前享受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2 人，项目资金都已兑现到户到人，使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逐步提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08-2010 年纯女户扶助	1	1	5	4	
			2011-2023 年纯女户扶助	1	1	5	5	
			2009-2023 年纯女户养老医疗	1	1	5	5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	1	5	5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	1	10	10	
		成本指标	2008-2010 年纯女户扶助	0.18	0.18	5	5	
			2011-2023 年纯女户扶助	1.56	1.56	5	5	
			2009-2023 年纯女户养老医疗	0.3264	0.3264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资金（万元）	2.0664	2.0664	15	1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数量	1	1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能力	1	1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奖扶对象满意度	1	1	10	10		
总分					100分	99分		

备注：此表用于附件 2 清单中所列项目自评。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后返回工作岗位	100%	100%	16	1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6	16	
.....								
总分					100	99.8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计生聘用人员工资及“三险”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6500	246500	2465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6500	246500	246500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 目标 2: 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 目标 3: 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生育政策。				开展了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和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按规定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生育政策。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协助医院培训村医、居民及在校学生 1500 余人次。	1	1	10	10	无	
			指标 2: 医院感染与控制: 培训督导医院医护人员及各村村医 12 次。	1	1	10	10	无	
			指标 3: 每日完成孕前优生优育咨询工作。	1	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4: 季度对村医进行优生优育服务培训	1	1	5	5	无	
			时效指标	指标 1: 降低新生儿出生缺陷率	0.0001	1	5	5	无
				指标 2: 完成任务率	1	0.98	10	10	无
		指标 3: 一个年度内完成		一年	1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指标 1: 工资及社保 6 人	25.2 万	1	10	10	无	
			指标 2: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高全县出生缺陷一、二级预防水平	逐步提高	0.95	10	10	无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逐步提高孕前、优生优育指导水平及全民健康水平	0.9	0.9	10	10	无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服务人群满意度					无	
			指标 2:						
总 分						100	100	无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3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彭阳县 2024 年卫生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20000	7000	10	0.35	3.5	
		其中：中央财	20000	7000		0.3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年		13000	13000		1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按照文件相关要求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县级资金拨付额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符合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的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无		
		执行准确性	资金支出准确。财权事权相匹配，资金支出对象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达标。通过 2024 年全县卫生管理人员培训方案按规定支会部分培训资金。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达标。项目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彭阳县 2024 年卫生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方案，计划培训 90 名卫生管理人员。		实际支付彭阳县 2024 年卫生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的部分培训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卫生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 90 人	100%	1	16	16	
		质量指标	培训考核合格 90 人	100%	1	16	16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按进度兑现	1	16	16	
		成本指标	彭阳县 2024 年卫生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	2 万元	0.45	2	2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后返回工作岗位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能力	1	1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王秀武丧葬抚恤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325	126325	10	0.98	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6325	126325				
		地方资金	0	0				
		其他资金（年终结转）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是否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资金分配科学。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按照文件相关要求进行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各层级的资金下达时间是否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资金下达及时。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无		
		拨付合规性	各层级资金的拨付的额度是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政资金的拨付是否始终处于财政预算一体化管控范围内。	资金拨付合规。县级资金拨付额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无		
		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的过程中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规范。符合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的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无		
		执行准确性	资金支出的财权与事权是否相匹配，资金的支出对象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资金支出准确。财权事权相匹配，资金支出对象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是否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	预算绩效管理达标。通过 2024 年度基层服务专项计划资金，由相关医疗卫生机构对 15 名基层专项人员进行督导管理，并按照规定缴纳各项社保资金。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项目资金执行进度是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支出责任履行达标。项目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文件中 16 名基层专项人员“每人每年 5.5 万元标准给予补贴，所需经费由自治区财政和市、县（区）财政分级负担，其中自治区财政承担 30%，各市、县（区）财政承担 15 名基层专项人员的 70%。2024 年招募人员的工资待遇从 2024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服务人员按照当年自治区公布的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下限缴纳社会保险，所需费用从每年 5.5 万元的补贴中支付”之规定。			实际支付 1 名丧葬抚恤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丧葬抚恤金 1 人	100%	1	16	16	
		质量指标	培训考核合格 15 名	100%	1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及时兑现	1	10	10	
		成本指标	丧葬抚恤金 126325.00 元	1	1	14	1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能力	1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20	18	
	总分					100	98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高聚录和高应升丧葬抚恤金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1626.8	591626.8	591626.8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1626.8	591626.8	591626.8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高应升于 2023 年 11 月份因病去世。 目标 2: 高聚录于 2023 年 11 月份因病去世。 目标 3: 保障优抚对象的死亡抚恤待遇。			完成保障优抚对象的死亡抚恤待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人数	2 人	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完成满意度、补助合规率	1	1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限	2024 年底	1	15	15	无
		成本指标	抚恤金补助资金	59.16 万元	1	15	15	无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减少死者家属的经济负担	100%	1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缓解死者家属的精神压力	逐步提高	0.95	10	10	无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度	逐步提高	0.9	10	10	无
	满意度 指标 (2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 服务人群满意度	100%	1	20	20	无
总 分						100	100	无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彭阳县 2024 年安可替代产品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5	10.75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75	10.75	1	10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卫生健康局采购台式计算机 8 台、应用软件 8 套、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16 台、基础软件 24 套等办公设备提升信息安全和自主可控能力,推动国产设备的普及,还能支持国内产业发展。。			完成卫生健康局台式计算机 8 台、应用软件 8 套、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16 台、基础软件 24 套办公设备采购,提升信息安全和自主可控能力,推动国产设备的普及,还能支持国内产业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台式计算机、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24 台	24 台	24 台	5	5		
			指标 2: 应用软件、基础软件 32 套	32 套	32 套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设备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1 个月	1 个月	1 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支付	1	1	10	10		
			指标 2: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超预算,项目采购金额 10.75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符合国家对信息安全的政策要求	符合	符合	10	10		
			指标 2: 推动国产设备的普及	推动	推动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提升卫健系统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被服务群众满意度≥90%	≥90%	0.9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县人民医院王洼分院检验室手术室二次深化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1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00	700	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建设任务，极大提升基层诊疗、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质量；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对彭阳县县人民医院王洼分院院内门诊楼（化验室、放射室等）及住院楼（手术室、产房及中心供应等进行二次设计，配置医疗气体专项、污水在线监测等配套设施设备，集中乡镇的优势资源，极大提升基层诊疗、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质量。			完成县人民医院王洼分院院内门诊楼（化验室、放射室等）及住院楼（手术室、产房及中心供应等进行二次设计，配置医疗气体专项、污水在线监测等配套设施设备，对基层医疗机构的提质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 1 家医疗机构改造提升	1	0.5	10	10	
			指标 2：项目建筑面积 2575 平方米	2575	2575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	1	5	5	
			指标 2：购置设备验收合格率	1	1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1 年	1 年	1 年	10	10	
			指标 2：项目开工率	1	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1	5	5		
		指标 2：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超批复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集中乡镇的优势资源，极大提升基层诊疗、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质量，更好的发挥乡镇医疗机构应对医疗、保健、急救和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	提升	提升	5	5		
		指标 2：检验化验收入占比 2023 年提升	提升	较 2023 年上升 0.4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较 2023 年提升	提升	提升 23.3%	10	10	
		指标 2: 门急诊总诊疗人次较 2023 年上年提升	提升	中医诊疗人次较 2023 年上升 17.56%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geq 90\%$	0.9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2	0.52		10	99.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52	0.52		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建设任务，对基层医疗机构的进行提质改造；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工作室建设（曹占文）。 开展优秀中医临床人才研修（十批李忠孝）。 开展中医医院重点科室康复科建设。 加强中医医院重点科室儿科建设。 开展中医阁建设（草庙乡张街村卫生室）。 开展健康促进（脊柱侧弯）项目。 开展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项目（文化惠民活动）。		开展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项目（文化惠民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中医药文化弘扬项目数量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周期	1 年	1 年	10	10	
			指标 2：项目开工率	1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1	10	10	
	指标 2：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超批复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中医药普及宣传力度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民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	提升	提升 23.3%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0.9	10	10		
总分						10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餐厅及办公楼散水门厅维修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23	24.04	24.04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	20	20	10	100	
		地方资金	0			—		
		其他资金	4.23	4.04	4.04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建设任务，提升卫健部门服务能力；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消除卫生健康局办公楼及餐厅，建筑老化且年久失修出现墙体裂缝等安全隐患，完成对卫生健康局办公楼、餐厅加固装修、提升卫健部门服务能力，为群众提供优质健康管理服务			完成卫生健康局办公楼、餐厅加固装修，提升卫健部门服务能力，为群众提供优质健康管理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卫生健康局餐厅维修 39.24 平方米	39.24 平方米	39.24 平方米	10	10	
			指标 2：卫生健康局办公楼散水维修 96.18 平方米	96.18 平方米	96.18 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项目竣工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限	1 年	1 年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2：项目开工率	1	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1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2：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超批复，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完成卫生健康局餐厅及办公楼维修，消除	完成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2：群众健康管理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改善办公条件，消除安全隐患	改善	改善	10	10	
指标 1：被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0%	0.9	10	10		
总分					10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综合楼及医疗物资储备库前期“三通一平”项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6	24.6	24.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4.6	24.6	24.6	10	100	—
		地方资金	0			—		—
		其他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建设任务，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设施建设；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综合楼及医疗物资储备库项目前期“三通一平”工程，主要包括土方工程、电气工程、双向给水工程资金支付，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稳定就业，提高卫生健康局服务质量。			完成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综合楼及医疗物资储备库项目前期“三通一平”工程，主要包括土方工程、电气工程、双向给水工程资金支付 24.6 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稳定就业，提高卫生健康局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三通一平”工程，主要包括土方工程、电气工程、双向给水工程建设	3 项	3 项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项目竣工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限	1 年	1 年	10	10	
			指标 2：项目开工率	1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1	10	10		
		指标 2：项目资金支付 24.6 万元	24.6 万元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稳定就业。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升卫生健康局服务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被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0%	0.9	10	10		
总分						10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综合楼及医疗物资储备库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	1	1	10	100	—
	地方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建设任务，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设施建设；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综合楼及医疗物资储备库项目建设任务：总建筑面积 3400.5 平方米，新建 2420.5 平方米业务综合楼一栋、总面积 980 平方米医疗物资储备库裙楼 2 栋；配套建设安装给排水、消防、暖通、电气绿化 4500 平方米、硬化 2990 平方米、围墙 450 米等附属工程，使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设施进一步完善，突发卫生事件预测、预警体制更加灵敏高效，有效提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能力，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增强群众健康获得感。			完成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综合楼及医疗物资储备库项目建设任务，有效提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服务能力，进一步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设施建设，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增强群众健康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彭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综合楼及医疗物资储备库工程建设	3 栋	3 栋	10	10	
			指标 2：总建筑面积 3400.5 平方米	3400.5 平方米	3400.5 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项目竣工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指标 2：项目开工率	1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资金支付 1 万元	1 万元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设施建设，提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保障人民身体健康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被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0%	0.9	10	10		
总分						10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妇幼保健院制氧设备采购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	41.85	0.9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5	35	1	10	100	—	
	地方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建设任务，提升供氧设备使用的安全性和有效性；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健院采购供氧设备一组，更换保健院老化供氧设备，为进一步提升妇幼保健院医疗制氧设备使用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改善群众就医条件。			完成提升妇幼保健院医疗制氧设备采购，提升供氧设备使用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有效改善群众就医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采购制氧设备 1 组	1 组	1 组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设备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1 年	1 年	1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资金支付		1	1	10	10
	指标 2：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超预算，项目采购金额 41.8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妇幼保健院医疗制氧设备使用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指标 2：群众就医条件	改善	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升保健院医疗服务及急诊救助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被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0%	0.9	10	10		
总分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卫生健康生育局替代产品采购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	13.2	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2	13.2	1	10	100	—
		地方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采购任务，提升信息安全和自主可控能力；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卫生健康局采购打印机、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华为擎云 W515 台式计算机、金山办公软件等办公设备提升信息安全和自主可控能力，推动国产设备的普及，还能支持国内产业发展。			完成卫生健康局采购打印机、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华为擎云 W515 台式计算机、金山办公软件等办公设备，提升信息安全和自主可控能力，推动国产设备的普及，还能支持国内产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打印机、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华为擎云 W515 台式计算机、金山办公软件等办公设备 10 台	10 台	10 台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设备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限	1 个月	1 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资金支付 指标 2：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 ≤10%	1 未超预算，项目采购金额 13.2 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符合国家对信息安全的政策要求	符合	符合	10	10	
			指标 2：推动国产设备的普及	推动	推动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升卫健系统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1：被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0%	0.9	10	10		
总分						100	9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彭阳县 2024 年度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4	174	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4	174	1	10	100	—
	地方资金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采购任务，完善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高县域常见病、多发病诊疗能力；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高县域常见病、多发病诊疗能力，加快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确保项目实施县 80% 以上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达到服务能力标准（包括合格标准、基本标准和推荐标准），县域就诊率进一步提高。县域内门急诊诊疗量、基层医疗机构就诊人次、医疗服务收入较上年提升，公立医院住院、门诊次均费用控制在合理范围。		制定了《彭阳县 2024 年基层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文件，项目资金安排为：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建设、加强特色科室建设、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设施提档升级等方面，进一步完善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高县域常见病、多发病诊疗能力，加快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2024 年度，区域内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为 647426 人次，较去年同期增加 51018 人次，增幅为 8.55%；基层就诊率为 69.84%，较去年同期上升了 1.91 个百分点；医疗服务收入占比 33.43%，较去年同期上升了 1.35 个百分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达到服务能力标准（包括合格标准、基本标准和推荐标准）达到 100%，达到了首诊在基层的预期效果，有效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减轻了群众看病就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受支持其余省份脱贫县县医院数量	1	1	5	5	
			指标 2：受支持中西部医疗服务能力薄弱县县医院数量	1	1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设备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5	5	
			指标 2：完成项目验收	完成	完成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限	1 年	1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资金支付	1	1	10	10			

		指标 2: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超预算,项目实际投资 20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2024 年度县域就诊率得到提升的项目县数量	1	1	10	10	
		指标 2: 县域就诊率较上一年得到提升的项目县占比 (2024 年度县域就诊率得到提升的项目县数量/所有受支持的县医院数量*100%)	≥60%	1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2024 年县医院电子病历应用功能水平分级平均级别	4	4	5	5	
		指标 2: 建立远程医疗信息系统的受支持县医院占比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0%	0.9	10	10	
总分					10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远程心电设备采购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5	35	1	10	—	
	地方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采购任务，完善医疗单位体检、诊疗设施供给，提高县域常见病、多发病诊疗能力；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彭阳县友谊街、政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白阳镇、红河镇、城阳乡、采购远程心电各一套、动态心电记录仪 5 台，完善医疗单位体检、诊疗设施供给，为辖区居民提供便捷、高效医疗服务。			完成彭阳县友谊街、政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白阳镇、红河镇、城阳乡、采购远程心电各一套、动态心电记录仪 5 台设备采购，完善医疗单位体检、诊疗设施供给，为辖区居民提供便捷、高效医疗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受支持基层医疗单位数量	5	5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设备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1 年	1 年	1 年	10	10	
	指标 2：							
	指标 1：资金支付		1	1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2：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超预算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2024 年度受支持基层医疗单位门急诊就诊率得到提升	提升	提升	10	10		
		指标 2：医疗单位体检、诊疗设施供给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建立远程医疗信息系统的受支持基层医疗机构占比	100	100	10	10	
		.....						
		.....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被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geq 90\%$	0.9	10	10	
		.....	指标 2:					
		.....	.....					
总分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补助资金--王洼中心卫生院中医馆、村卫生室中医馆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	55	1	10	100	—
		地方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王洼中心卫生院新院中医馆进行改造提升、对白阳镇任湾村、草庙乡张街村、新集乡大火村、王洼镇北洼村中医馆进行装修改造；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王洼中心卫生院新院中医馆进行改造提升、对白阳镇任湾村、草庙乡张街村、新集乡大火村、王洼镇北洼村中医馆进行装修改造，使其具备开展中医适宜技术服务项目能力。		完成王洼中心卫生院新院中医馆进行改造提升、对白阳镇任湾村、草庙乡张街村、新集乡大火村、王洼镇北洼村中医馆进行装修改造，使其具备开展中医适宜技术服务项目能力，满足辖区居民就医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受支持基层乡镇卫生院数量	1	1	10	10	
			指标 1：受支持村卫生室数量	4	4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成项目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指标 1：1 年	1 年	1 年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资金支付	1	1	10	10		
		指标 2：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超预算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2024 年度受支持基层医疗单位中医就诊诊率得到提升	提升	王洼镇中心卫生院中医诊疗人次较上年上升 17.56%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足辖区居民就医需求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被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geq$ 90%	0.9	10	10		
总分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便携式随诊箱等设备采购及政府街社区维修改造等）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	72	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2	72	1	10	100	—
		地方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购置、设施维修等工作任务，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规范资金使用，增强绩效意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合规，无截留、挪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基层医疗机构采购便携式随诊箱 20 个；对古城镇中医康养示范基地进行维修；对政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白阳镇卫生院进行维修改造，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			完成为基层医疗机构采购便携式随诊箱 20 个；对古城镇中医康养示范基地进行维修；对政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白阳镇卫生院进行维修改造等工作任务，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受支持基层乡镇卫生院数量	14	14	10	10	
			指标 1：完成项目质量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2：完成采购设备验收	完成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1 年	1 年	1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资金支付	1	1	10	10		
		指标 2：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未超预算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2024 年度受支持基层医疗单位门急诊就诊率得到提升	提升	基层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急诊诊疗人次较上年上升 1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足辖区居民就医需求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被服务群众满意度 $\geq$ 90%	$\geq$ 90%	0.9	10	10	
总分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互联网+医疗健康”信息化建设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0000	1060000		10	1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1060000	1060000			1	10	
	其他资金（年终结转）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是否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资金分配科学。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按照文件相关要求进行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各层级的资金下达时间是否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资金下达及时。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无		
	拨付合规性	各层级资金的拨付的额度是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政资金的拨付是否始终处于财政预算一体化管控范围内。	资金拨付合规。县级资金拨付额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无		
	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的过程中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规范。符合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的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无		
	执行准确性	资金支出的财权与事权是否相匹配，资金的支出对象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资金支出准确。财权事权相匹配，资金支出对象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是否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项目资金执行进度是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支出责任履行达标。项目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互联网+医疗健康”信息化建设离不开网络有力支持，在当今数字化时代，医院网络相关信息化建设已成为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推动医院现代化发展的关键举措。其总体目标旨在构建一个高效、便捷、智能且安全的信息化体系，全面覆盖全县的各个业务环节，实现医疗资源的优化配置和信息的无缝流通，最终为患者提供更优质的医疗服务，助力医院在新时代医疗领域中保持领先地位。			1.中心机房 1G 网络“一主一备”网络正常运行 2.保健院及家医签约相关上云业务正常运行 3.6 家村卫生室远程诊疗业务网络正常运行 4.12 个乡镇卫生院、2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 15 家网络安全大脑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心机房 1G 网络“一主一备”网络正常运行	100%	1	20	20	
			保健院及家医签约相关上云业务正常运行	100%	1			
			6 家村卫生室远程诊疗业务网络正常运行	100%	1			
			12 个乡镇卫生院、2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 15 家网络安全大脑正常运行。	100%	1			
	质量指标	173 家医疗机构业务正常开展		100%	1	10	10	
		资金拨付时间		按进度兑现	1	10	10	
成本指标	2024 年“互联网+医疗健康”信息化建设费		106 万元	1	10	10		
效	经济效益	为各医疗机构提供网络保障，确保各医疗机构业务正常		1	1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各医疗机构提供网络保障，确保各医疗机构业务正常开展。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9.9
总分						100	99.8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58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8		100			
		自治区财政资金		/		/			
		其他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填报说明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是否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按照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推进基层卫生综合改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2024〕316 号）要求，结合《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法（2022 年）》规定，彭阳县结合实际制定了《2024 年彭阳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分配方案》；参照 2023 年度分配办法，与常住人口数、诊疗情况、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基层医疗机构能力提升、边远山区倾斜补助及 2023 年绩效考核结果、支付率挂钩，科学合理进行了分配。			
		下达及时性		各层级的资金下达时间是否适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资金指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要求。		在资金到达后 30 个工作日内，县卫生健康局对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资金进行合理科学的分配。			
		拨付合规性		各层级资金的拨付的额度是否与资金指标文件或分配文件相匹配。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政资金的拨付是否始终处于财政预算一体化管控范围内。		基层医疗机构严格执行相关财务支出管理制度，对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资金进行支付。			
		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相关合同约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的过程中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项目资金分配科学、拨付合规、使用科学，支出严格执行相关财务支出管理制度，在资金管理方面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执行准确性		资金支出的财权与事权是否相匹配，资金的支出对象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基层医疗机构严格按照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推进基层卫生综合改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2024〕316 号）要求及《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法（2022 年）》规定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是否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价、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		基层医疗机构严格按照要求，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价、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项目资金执行进度是否与项目实施进展相匹配。		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基层医疗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加快推进基层卫生综合改革；政府办基层医疗机构、村卫生室实现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全县 12 所乡镇卫生院、2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56 所村卫生室全面实行药品零差价，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持续保持 100%；100% 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服务能力标准；9 家基层医疗机构设置了康复室；五星级村卫生室 33 个，占比达到 21.15%；乡村医生中具备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占比 3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机构占比	1	1				
			指标 2：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	1	1				
			指标 2：基本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达到	较上年度有提高	较上年度有提高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拨付时间	30 个工作日内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零差率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指标 2：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实施药品网上采购基层医疗机构数	14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中长期				
	指标 2：医共体建设符合“紧密型”、“控费用”、“同质化”、“促分工”发展方向	稳步发展	稳步发展						
	指标 3：降低患者医疗费用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0.93				
指标 2：患者满意度			≥90%	0.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此表用于附件 1 清单中所列项目自评。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全县乡村医生基本工资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28500	2328500	23285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28500	2328500	2328500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乡村医生基本收入,吸引和稳定乡村医生队伍,提升农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每季度按时完成基本工资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乡村医生实际发放人数,与计划发放人数比	1	1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工资发放准确率	1	1	10	10	
			指标 2:乡村医生信息审核准确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工资发放及时性	30个工作日内	及时拨付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2024年全县乡村医生基本工资	232.85万元	1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因乡村医生稳定工作带来的农村医疗费用节约情况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农村居民医疗卫生服务满意度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对农村医疗卫生服务长期发展的促进作用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乡村医生对基本工资发放的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10	10		
总分					90	9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村医工资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9100	479100	4791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9100	479100	479100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退休村医工资,保障退休村医生活,提升村医职业归属感等。			已全部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退休村医工资发放人数	1	1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资发放准确率	1	1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工资发放及时性	30 个工作日内	及时拨付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工资发放及时性	1	1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减轻退休村医经济压力,保障其基本生活经济来源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升村医职业认同感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从事村医工作的长期影响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10	10	
总 分						90	9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医生养老金及村医培训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900000	9000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00	900000	900000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乡村医生养老保障体系,提高村医待遇水平,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确保符合条件的在岗村医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村医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	1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养老金补贴发放准确率	1	1	10	10	
			指标 2: 培训合格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养老金补贴发放及时性	30 个工作日内	30 个工作日内	10	10	
			指标 2: 培训计划完成及时性	1	1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乡村医生养老金及村医培训	90 万元	1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减轻退休村医经济压力,保障其基本生活经济来源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乡村医生队伍稳定性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农村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长期促进作用	稳步发展	稳步发展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村医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附件 4

##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立医疗机构取消药品加成						
主管部门		彭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100000	1000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 2025 年度共计安排 10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 3 家县级公立医疗机构取消药品加成补助。			完成 3 家县级公立医疗机构取消药品加成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弥补药品成本 3 家	1	1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药占比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并足额拨付发放补助	30 个工作日内	30 个工作日内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公立医疗机构取消药品加成	10 万元	1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减轻患者负担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公立医院公益性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减轻患者就医负担	稳步发展	稳步发展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患者满意度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